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文件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依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我们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也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 2023年6月30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0元。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二、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编制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询问公司相关业务人员、内部审计人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后，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独立董事：黄正明 黄文表 雷振华

2023 年 8 月 21 日